

太仓市人民政府 常务会议纪要

第 4 号

太仓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1 日

2022 年 3 月 22 日上午，胡卫江市长主持召开市政府第 4 次常务会议，主要是审议《太仓市贯彻落实江苏省统计局第 3 统计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传达学习《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徐州市下辖有关县（市、区）统计违法案件责任追究情况的通报》，传达学习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要求并听取我市迎检工作准备情况汇报，审议《太仓市贯彻落实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2022 年太仓市重点项目》《太仓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试行）》，听取 2022 年市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情况汇报，审议《太仓市“十四五”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全面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关于做好 2022 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 加快率先基本实现农

业农村现代化实施意见》，纪要如下：

一、审议《太仓市贯彻落实江苏省统计局第3统计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统计局关于《太仓市贯彻落实江苏省统计局第3统计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汇报，会后由市统计局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提交市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强调，（一）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关于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的决策部署上来，把落实督察整改同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结合起来，为拼出“太仓速度”提供高质量数据支撑。（二）要认真对照督察组反馈的问题及提出的意见建议，以最严肃的态度、最严实的作风，抓实问题整改，立行立改、即知即改、真改实改，扎实推进统计工作健康开展，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统计生态。（三）要以此次督察整改为契机，聚焦统计法定职责履行，全面落实统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计政令，健全长效机制，持续提升统计基层工作水平，既要防止虚报瞒报，也要避免漏统漏报，切实提高源头数据质量。

二、传达学习《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徐州市下辖有关县（市、区）统计违法案件责任追究情况的通报》

会议由市统计局传达《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徐州市下辖有关县（市、区）统计违法案件责任追究情况的通报》。

会议强调，全体领导干部要对通报的统计违法案件引以为

戒，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树牢法律意识，高度敬畏和严格执行《统计法》，规范统计秩序，保障数据质量，确保统计工作客观、公正、公平、权威，努力提高统计能力，全力维护政府公信力。

三、传达学习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要求并听取我市迎检工作准备情况的汇报

会议由太仓生态环境局传达了第二轮第六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要求并汇报我市迎检工作准备情况。会议指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制度安排和重大改革举措，是推动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平台和硬招实招。会议原则同意该汇报，会后由太仓生态环境局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全力落实迎检各项工作。

会议强调，（一）各地各部门必须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履职尽责，主要领导亲自抓、主动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从严抓，做到人员不缺位、事情不缺项，在统筹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手抓、两手硬”的同时，全力保障好中央环保督察组的工作高效开展。（二）要坚持问题导向，紧盯“两高”项目、长江岸线生态破坏、长江经济带警示片披露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等重点问题，综合施策、各个击破，确保整改彻底、不留死角。（三）各地各部门要对督察的重点问题、重点环节充分研究，科学研判。对照历次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曝光的典型案例，特别是重点关注的“七类问题”，对标对表、全面排查、补齐短板、消除隐患。及时、高质量报送台账资料，注重资料系统性、完整性、逻辑性，

体现工作成效、特色和亮点。对历次督察反映的、多次重复出现的信访问题，进一步全面排查，确保整改到位。对重点人员群体要重点关注，及时妥善应对。

四、审议《太仓市贯彻落实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太仓生态环境局关于《太仓市贯彻落实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编制情况的汇报。会议明确，原则同意该《方案》，会后由太仓生态环境局根据会议讨论情况进一步修改完善。

会议强调，（一）要认真对照《苏州市贯彻落实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及我市《整改方案》，进一步细化完善整改措施，增强针对性、可操作性，确保责任到人、落实到位。（二）各地各部门要根据工作职责对反馈问题虚心认领、主动担当，抓紧时间、立行立改，争取在最短时间内取得明显进展，确保在规定时限内整改到位。（三）要主动举一反三，自我查摆，健全生态环保长效机制，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完善一套制度、堵塞一批漏洞。

五、审议《2022年度市级政府投资项目》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发改委关于《2022年度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汇报，会后由市发改委根据会议讨论情况进一步修改完善，以市政府名义印发。

会议强调，（一）项目建设要落实落细。前期项目要抓紧研

究具体方案，新建项目要早开工，续建项目要按照时序加紧推进，完工项目要抓紧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发改、财政、资规、住建、环保、审批等部门要按职能做好相应指导服务，合力解决项目推进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二）项目监管要从严从紧。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即将出台的政府投资管理办法，扎实规范项目建设，严格控制投资，有效降低成本，杜绝超标准、超规模、超概算建设，严防腐败行为发生。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项目建设督导力度，确保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安全运行。（三）项目谋划要合理合规。各部门谋划项目要以回应民生需求、完善基础设施、保护生态环境、促进社会和谐为出发点，持续完善项目可研、概算评审等工作，进一步增强政府投资项目的规划契合度和现实可行性。

六、审议《2022年太仓市重点项目》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发改委关于《2022年太仓市重点项目》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汇报，会后由市发改委根据会议讨论情况进一步修改完善，以市政府名义印发。

会议强调，（一）重点项目是稳定经济的“压舱石”，特别是在当前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阶段，必须坚持用重点项目建设的确定性来应对疫情影响的不确定性，进一步巩固“稳”的基本面，跑出“进”的加速度。（二）各地各部门要深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深入落实挂钩联系等制度，持续拓展“双信三即”“全链审批”等创新举措，不断完善“容缺受理”

“帮办代办”等贴心服务，统筹好土地、空间、能耗等指标，切实把影响项目建设的矛盾、堵点解决好，确保重点产业项目上半年全部开工、三级重点项目三季度全部开工。（三）要聚焦项目招引，做到项目招商不断档，扎实开展线上招商，持续优化投资热力图等招商信息。统筹实施科技招商、基金招商，主动跟进、持续对接重大项目。积极筹备年度各类招商活动，确保条件成熟就能立即启动。进一步强化项目储备，确保重点项目持续滚动实施。

七、审议《太仓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试行）》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发改委关于《太仓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试行）》的汇报。会议指出，政府投资项目涉及社会民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诸多方面，具有在建项目多、工程要求高、环境因素复杂、建设周期各异等特点。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会后由市发改委根据会议讨论情况进一步修改完善，以市政府名义印发。

会议强调，各相关部门要提高认识、压实责任，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做好前期论证、项目申报、手续办理、开工建设、资金支付等工作，政府投资年度计划下达后，必须严格执行，原则上不予调整。确需调整的，要严格按照办法要求的手续办理。

八、听取《2022年市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情况》汇报

会议听取并讨论了市综指中心关于2022年市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汇报，会后由市综指中心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以市政府名义印发。

会议强调，（一）各实施单位要坚持按需立项，结合项目申报方案、财政预算安排和专家评审意见，编制好项目实施计划书。严格落实《太仓市级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要求，确保项目实施过程合法合规。（二）各相关部门要凝聚合力，加快项目推进。市综指中心要做好项目实施前评审，完善项目全流程管理；市财政局要做好项目资金拨付、政府采购监管，提高信息化项目的绩效水平；市交易中心要做好项目招投标管理工作，规范项目招标流程。（三）市综指中心要摸清全市信息系统底数，建立完善资源清单，提高信息化运维资金的使用效率，强化项目实施效果评估。进一步统筹全市政务资源，筑牢数字底座，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系统集约共建。

九、审议《太仓市“十四五”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全面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太仓市“十四五”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全面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会后由市农业农村局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提交市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强调，（一）要提高思想认识，从乡村振兴的全局高度，把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作为推动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保障改善民生的重要着力点，以更高的标准、下更大的功夫做好各项工作。（二）要聚焦重点难点，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村生活垃圾

治理、村庄清洁行动、村庄基础设施改善等重点工作，全力推动农村面貌持续改善。（三）要保持常态长效，深刻认识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的长期性、复杂性和动态性，持续健全完善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监督的“五有”农村人居环境常态长效管护机制。

十、审议《关于做好2022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 加快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实施意见》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关于做好2022年乡村振兴重点工作 加快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实施意见》的汇报。会议指出，今年是苏州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三年行动计划的收官之年，做好“三农”重点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后由市农业农村局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提交市委常委会审议。

会议强调，（一）要贯彻落实好上级农村工作会议要求，扎实做好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重点工作，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二）要切实履行好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职责，着力在农业基础能力建设、农村基础配套、数字农业建设以及特色精品乡村、传统古村落保护等方面补齐短板，在乡村建设、强村富民、“三农”人才引育等方面持续发力，以更加扎实的举措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三）高质量完成中央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建设等试点项目，持续做亮太仓循环农业模式。抓好激活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推进农村集体

经济融合发展等部省级改革试点，在共同富裕和乡村治理方面打造太仓特色，形成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示范。

出席：吴敬宇、郑丙华、周强、王莉萍、祝真旭、倪嘉臻、陈磊、张展。

列席：市人大周鸿斌，市政协周健慧，市政府办王晨清、倪明德、张贤峰、施英杰，市纪委监委郑洁，市委组织部王维峰，市委宣传部刘菊，市委政法委张沉成，市接待办印亚瑜，市融媒体中心张忠，市检察院楚昆，市发改委万芬奇，市教育局李广耀，市科技局郁颖珠，市工信局方海宁，市公安局胡月林，市民政局张跃忠，市司法局张翼，市财政局凌晓波，市人社局严枫，市资源规划局李焱，市住建局陆江，市城管局严国强，市交通运输局倪永良，市水务局房宇峰，市农业农村局宣峰，市商务局刘利民，市文体广旅局严浩，市卫健委陆文卫，太仓生态环境局沈玉其，市退役军人局蒋建东，市应急管理局徐向明，市审计局陈伟峰，市行政审批局蔡健，市市场监管局杨伟东，市统计局周淑亚，市医保局杨琴洁，市信访局毛晓波，市金融监管局胡雪峰，市综指中心朱俊，市检验检测中心唐宪中，市国资运服中心王燕，市供销总社张健，市机关事务中心朱晓峰，市重点处李强，市消防救援大队童斌，市残联周栋，资产集团张勇军，城投集团赵晓兵，水务集团刘晓军，城发集团黄卫东，文教投集团金丽萍，文旅集团曹丹丹，海事局丁湖海，供电公司王德峰，气象局周卫兵，健雄

学院苏霄飞，港口管委会浦利兵，港区吴建国，高新区李刚，科教新城朱琼，城厢镇顾强，沙溪镇王永伟，浏河镇宋蔚，浮桥镇陈颖，璜泾镇张杰，双凤镇陈凯，娄东街道徐彬，陆渡街道毛华乾。

太仓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整理

2022年3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